

杭州丽晶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于延期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说明

根据杭州丽晶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，公司将于 2019 年 5 月 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有关事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2）。由于会议筹备、工作安排等原因，公司董事会经审慎研究决定，将原定于 2019 年 5 月 6 日召开的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延期至 2019 年 6 月 6 日召开。

二、股东大会延期后的相关安排

- 1、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本次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6 月 6 日 10 时 00 分，预计会期 0.5 天。
- 2、股权登记日：2019 年 5 月 31 日
- 3、会议登记时间：2019 年 5 月 31 日 9 时 00 分至 10 时 00 分

三、其他事项

除会议召开日期、会议登记时间、股权登记日外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方式、会议地点、会议登记方式、审议事项、联系方式等其他事项均保持不变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 2019-012）。公司对延迟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杭州丽晶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7 日